英德市连江中学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DHLCG2023C02)

公开招标文件

采 购 人:英德市连江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汇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

温馨提示: 投标人特别注意事项

- 一、请投标人特别留意招标文件上注明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逾期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投标文件我司恕不接收。因此,请投标人适当提前到达会议室。**提交投标文件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半小时。**
- 二、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投标人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报价无效处理。
- 三、请正确填写《报价表》,如含有包组的项目需分开报价,报价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报价 表》。
- 四、请仔细检查《报价函》、《报价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或签名。
- 五、建议将投标文件按目录格式顺序编制页码。
- 六、分公司参与报价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 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授权书。法律法规或者行业 另有规定的除外。
- 七、我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 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 投标人提交两份不同响应方案的,评审小组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响应文件无效的规定处 理(如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1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6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二、招标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15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六、询问、质疑、投诉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23
八、适用法律23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24
评分细则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附表:项目验收报告单31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一、资格性、符合文件40
二、技术加商务部分49
三、价格部分65
四、政府采购政策
五、报价信封71
六、其他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英德市连江中学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u>英德市英城和平</u> 北路英德商会大厦东 703 号 B 区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 GDHLCG2023C02

项目名称: 英德市连江中学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2400000元(共两年,一年1200000元)

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标的名称: 英德市连江中学学校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 2. 标的数量: 1家
- 3.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采购内容	数量	付款方式	合同履约期限	品目名称
冰鲜类、生猪肉类菜类、米面粉类、菜类、米面粉类、	.,,,	按月度结算,月度实际供货数量。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相关供货清单及发票,具体支付方式由双方商定。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 年(合同一年一签)	其他服务

- 4. 具体内容详阅"采购需求书";
- 5. 本项目不接受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 2008[248]号文)。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己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需提供合证后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3.2、投标人须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 3.3、投标人须提供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内容须包含人员姓名、单位参保险种等内容),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网站打印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参保证明(证明内容须包含社会保险登记证号、查验授权码、核查网址、有效期、专用章等); 【参保时间须为 2023 年 4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无需参加社会保险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 3.4、投标人须提供 2023 年 4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加盖银行业务章的税收回单,或加盖税务部门电子征税专用章的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证明;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 3.4、投标人须提供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或 2023 年 4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 3.5、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主体信用记录信息,对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不允许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本项目投标截止时点查询结果为准,如查询结果未显示存在失信记录,视为评审时未发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 3.6、除联合体外,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若存在上述同时参加的情形,

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3.7、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3.8、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
- 3.9、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 1. 时间: <u>2023 年 7 月 26 日</u>至 <u>2023 年 8 月 1 日</u>, (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五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9: 00 至 12: 00,下午 14: 30 至 17: 30,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 英德市英城和平北路英德商会大厦东 703 号 B 区。
 - 3. 方式: 详见"六、其他补充事宜"。
 - 4. 售价: 300元(人民币),现金支付,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 年 8 月 1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 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开标时间: 2023年8月15日9点30分

地点:英德市英城和平北路英德商会大厦东703号B区。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 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报名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
- (1)供应商应携带填写好的《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后,至广东 汇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英德市英城和平北路英德商会大厦东703号B区)进行获取招标文件,缴纳标书款后即可成功获取招标文件。
 - (2)报名方式为现场报名。报名时需提交以下有效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
 - 1) 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 2)《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 3) 法人代表证明书。
 - 4)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 2.《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和招标文件已上传至中国政府采购网,请供应商自行下载打印。

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采购人名称: 英德市连江中学

采购人地址: 英德市连江口镇皇城路 50 号

采购项目联系人: 李老师 联系电话: 0763-6402228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汇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英德市英城和平北路英德商会大厦东 703 号 B 区

采购项目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电话: 0763-3166183

传真号码: 0763-3166183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付款方式	合同履约期限
1	冰鲜类、生猪肉类、蔬菜 类、米面粉类、油盐类供 应商	1家	按月度结算,月度实际供货数 量。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相 关供货清单及发票,具体支付 方式由双方商定。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合同一年一签)

二、项目内容

- 1、产品的实际供货数量以采购人每次提供的订单为准。
- 2、中标人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或分包给他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3、在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须保证对采购人的货物供应,若不能履行合同等情况的, 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 4、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有关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 5、履约期限为两年,合同一年一签,若合同履约满一年后,中标人不能满足采购人的 货物供应,采购人有权拒签第二年合同。

三、货物供货要求

	名称	供货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冰鲜类	主要指馒头、包子、鸡蛋、干蒸、蛋卷、蛋饺、腊肠、火腿肠、烤肠等。
1		供货者要有冰库,所有食品都有 SC 食品认证。
		每天按要求、数量及品种送货。
	生鲜肉类	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肉类供货时需提供当批次有效的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当日屠宰的新鲜猪肉、鸡肉、鸭肉, <u>不接受</u> <u>冰冻肉</u> 。
		每天按要求、数量及品种送货。
2		色泽: 肌肉有光泽, 红色均匀, 脂肪乳白色, 肌肉有光泽, 红色或稍暗, 脂肪白色。
		组织状态:纤维清晰,有坚韧性,指压后凹陷立即恢复肉质紧密,有坚韧性。
		粘度:外表湿润,不粘手 外表湿润,切面有渗出液,不粘手。
		气味:具有鲜猪肉固有的气味,无异味,煮沸后肉汤澄清透明,脂肪团聚于表面澄清透明或稍有浑浊,脂肪团聚于表面。

		所有蔬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以时令蔬菜为主,保证新鲜、无异味、无 霉烂变质。		
3	蔬菜类	所有蔬菜必须保证食用安全,绝无农药等有害物质的留存。		
		所有蔬菜在交付采购人前必须经过前期处理,使用率达到 95%以上。		
		每天按要求、数量及品种送货。		
4	米面粉类	大米(符合国家大米标准 GB1354-2009, 早籼米), 面饼、米粉类: 按要求、数量及品种送货。		
	面条	方便面、速食面、米线、按要求、数量及品种送货。		
5	盐油佐料 类	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按要求、数量及品种送货。		
6	容器类	一次性饭盒、一次性碗保、温饭盒、微波驴饭盒、一次性筷子、按要求、数 量及品种送货。		
7	鲜果类	时令水果,香焦,蕃茄;龙眼,荔枝;黄皮,桔子;菠萝,柚子。草莓,樱桃;枇杷,杨梅;桃;柑桔,西瓜;苹果,草莓;夏季:树莓;按要求、数量及品种送货。		

四、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供货要求

- 1.1、采购人向中标人下订单,订单内容包括名称、规格、数量、品牌等。
- 1.2、采购人每天 17:00 分前,将次日的采购清单发给中标人,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订单通知后按指定时间内将货物送达,其中蔬菜类和生猪肉必须在供货日当天上午**4点30分**之前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经采购人验收和核对等。
- 1.3、若采购人临时改变订购的货物种类、规格、数量、品牌等,中标人须在接到通知后的60分钟内将货物送达,并经采购人验收和核对等。
- 1.4、中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将预定的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中标人不得推迟送货。如确需延迟送货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书面同意,由于中标人拖沓造成采购人利益受损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每出现1次上述情况的,中标人应支付采购人当次采购货物总价作为违约金。
- 1.5、中标人负责货品的仓储,采购人不提供仓库。中标人须承诺中标后将准时送货到 采购人指定地点。
 - 1.6、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实际要求运送货物和进行免费简单加工。
 - 1.7、中标人免费将货物送达到指定地点。
 - 1.8、中标人需配备足够的人力、物力等资源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

- 1.9、中标人必须设立专职人员(需有健康证),负责货物的运输、过秤,并协助采购人验收货品,货品的品种和重量以采购人验收的结果为准。
- 1.10、中标人需具备搭配营养膳食餐团队,不定期对采购人的食堂从业人员进行岗位技能指导及培训工作
- 1.11、在采购人签收之前,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中标人,货物发生遗失、损坏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 1.12、中标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的指令配送商品,不得随意增减,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
- 1.13、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中标人不得更改送货内容。如确需变更供货内容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书面同意,经发现中标人有私自更改菜单中货品时以违约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每出现1次上述情况的,中标人应支付采购人当次采购的总价作为违约金。
- 1.14、采购人发现采购货物不能正常使用的,中标人应无条件退换。中标人未能履行招标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中标人收取违约金,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外,一个月内累计达到两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 1.15、货物在保质期出现损坏的,中标人应承诺提供替换服务,因替换货物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1.16、中标人的送货单必须详细注明商品的名称、单价、数量、送货单不得涂改。标记 不清的,采购人将拒绝签收。结算期末中标人还应提供送货清单供采购人结算。
- 1.17、中标人指定的送货专员必须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送货专员在采购人单位活动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单位各项规章制度,不得做出有损采购人形象和利益的事情。
- 1.18、中标人不得泄露采购人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 1.19、中标人应严格遵守食品卫生法和动物检疫法等法规。

2、投标报价及价格的说明

- ★2.1、投标报价方式:以下浮率(%)进行报价,报价范围为0~100%之间。
- 2.2、中标人在合同期限内,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核定货物的供货价,采购人每个星期到 英德市肉菜市场调查货物的市场零售价,核定一个固定的市场零售平均价作为采购基准价(7 天内此价格不变),并按中标人报价进行计算结算价。由于特殊情况当价格出现变动,中标

人应提前电话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到周边肉菜市场调查后核定供货价。

- 2.3、中标人必须负责中标货物的运输、搬运等工作, 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2.4、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产品(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严格按 采购人要求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 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

3、货物质量及要求

- 3.1、中标人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合同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
- 3.2、货物有包装的,包装必须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采购人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保证合同货品均为正规生产的新鲜(冰鲜除外)、检验合格、无毒、无辐射、无侵权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必须使用有效期的货品,其剩余有效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80%。
- 3.3、采购人发现商品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或出现水渍、串味、受潮等导致货物性质改变的,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商品。
- 3.4、中标人保证所提供的肉类、粮油及副食品、蔬菜的多样性和季节性,以保证新鲜感。每次送交的所有货品都要注明来源。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中标人必须在90分钟内予以退换补货。中标人在每一次送货时,要将卫生检验报告随同交到采购人指定的负责人手中。并在投标文件中列出相关品目。
- 3.5、中标人提供的蔬菜必须保证每日新鲜,且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法要求并出具有效的《农产品检验报告》。采购人使用"农药测试卡"检验蔬菜农药含量,如含量超标要求中标人无条件退货或换货,每出现1次含量超标情况的,由中标人支付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00元)违约金,出现5次以上含量超标情况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 3.6、中标人应能够配合采购人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监部门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效的营业执照、产品合格证、食品卫生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等。
- 3.7、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的、有毒食品的,一经发现,除按采购人要求 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外,还将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 3.7.1、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食品的,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外,支付当次供应食品货款2倍的违约金。
- 3.7.2、中标人提供有毒食品的,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后,如确实为中标人提供之食品问题,中标人除需负担由此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医药费等费用。除没

收风险保证金外,采购人取消中标人供货资格,终止中标人供货合同,中标人同时承担相应 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

3.7.3、若采购人发现中标人所供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一个月内累计达到两次的,采购 人有权解除合同。

4、违规、违约处理情况

4.1、违规、违约行为情形

序号	违规、违约行为情形	违约责任
1	供应不合格、假冒伪劣、以次充好货物的。	
2	因中标人原因不履行或无法履行服务合同中约定 的工期、质量等合同条款的。	
3	在供应期间,未按照合同规定进行服务的。	①书面警告,中标人每次缴交违约金
4	拒绝配合接受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管理 和检查的。	人民币¥500元~¥10,000元。 ②取消服务资格,且采购人有权终止
5	没有取得采购单位同意的情况下,将采购资料泄露 给其他人的。	合同,并不返还履约保证金。
6	超出其经营范围提供服务的。	
7	其它违约行为。	

4.2、其它违约责任

- 4.2.1、供应期间内,在未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中标人私自更改菜单中货品的,每出现1次,缴交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00元)违约金。
- 4.2.2、供应期间内,若供应的食品出现以下问题的,除全部退货外,将直接取消中标 人的供货资格,没收全部风险保证金,中标人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1) 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 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2)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3)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 (4)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 (5)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 (6) 超过保质期限的。

5、监督管理

- 5.1、供应期间内,采购人及监管部门可对中标人进行不定期检查和动态监督管理。
- 5. 2、采购人发现中标人出现违规违约行为的,有权依法向监管部门反映;监管部门如 发现中标人出现违规违约行为,一经查证属实,将根据相关违约责任条款要求中标人承担违 约责任,情节严重的将取消服务资格、三年内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5.3、中标人在供应期限内变更经营范围、注册资金、经营场所、经营资质等,须五个 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报送采购人。
 - 5.4、中标人在供应期限内不得停止供应(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 5.5、中标人在履行合同期间,被有效投诉超过三次的,经调查属实后,直接取消服务 资格。

6、付款方式:

- 6.1、中标人货款按月度进行结算,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相关供货清单及发票,具体 支付方式由双方商定。
 - 6.1.1、按实际发生数结算为准。
 - 6.2、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合同;
 -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4) 中标通知书。
- 6.3、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二)、定义

- 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采购资格、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 专门机构。
- 3、"监管部门"是指:政府采购中依法享有监督管理政府采购项目的政府机构。
- 4、合格的投标人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 5、"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三)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如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投标人所投的货物均应是合法生产、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的本国货物。
-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 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四)、投标费用

-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2. 本项收取中标(成交)服务费。中标供应商须于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结果通知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项目的中标(成交)服务费。
- 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 1980 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本项目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中标人须于收到招标代理机构结果通知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项目的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按定额 2.7 万元收取。
- 3. 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银行转账等方式。

二、招标文件

(五)招标文件的构成

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投标邀请函。
- (2)用户需求书。
- (3)投标人须知。
- (4)评标办法。
- (5) 合同书。
- (6)投标文件格式。
- (7)报价信封。
- (8) 其他,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评定为无效。

(六)招标文件的澄清

- 1. 采购人可以主动地或在解答响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 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书面通知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或电子邮件)予以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收到澄清(更正/变更)公告,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4. 采购人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响应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 5.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七)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八)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自查表、资格性文件、技术加商务部分、价格部分、其

他部分等,参见"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九)投标文件编制

- 1. 投标人必须对项目整体进行投标。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其投标文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进行编制、装订和封装。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发生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 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监管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4. 如因投标文件填报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 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十)投标报价

- 1.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项目内容"中采购项目技术或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 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报价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十一)联合体投标

1.除"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允许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十三)产品合格性

1. 投标人应递交能证明其所投产品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材料。

(十四)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期限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整 (5000元),投标保证金递交账户如下:

收款人:广东汇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801101001136016004

开户银行: 顺德农商银行

- 2.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 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采购人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4.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4.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3 除因不可抗力或投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5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4.6 依法取消成交资格;
- 4.7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投标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8 投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五)投标的截止期和有效期:

- 1.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十六)投标文件签署

- 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四份和一份报价信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签署
- 2.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文件 正本每一页均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证明资料原件除外)。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2.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十七)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 投标人应单独提交一个密封信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信封"的字样,内容包括报价表、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和退投标保证金说明函,若本项目(或包组)接受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投标,应将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投标协议》一并提交。"报价信封"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 投标文件密封:
- 2.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正本必须单独密封)和所有的副本(副本不需每本单独密封,可将全部副本密封在一起)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2.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清楚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及注明投标邀请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如果未按本须知上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4.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 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
- 5.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文件中指明的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应当拒绝。

(十八)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 除投标人提交最后报价之前根据投标情况退出投标的情形外,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或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可撤销其投标。否则,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十九) 开标:

- 1.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 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二十)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 1. 评标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小组负责。评标小组 按政府采购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相关专业的专家组成,评标小组人数构成将按照相关确 定。评标小组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 评标小组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2.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2.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2.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2.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二十一)评标流程

- 1. 评标小组应当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评审。评标小组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 资格性检查: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文件,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 3. 符合性检查: 评标小组对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投标人依法审查其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 签署是否合格、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等。

- 4. 评标小组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
 - 4.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小组按上述修正误差的原则调整的价格对其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 4.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5.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小组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是指与招标文件载明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评标小组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 6.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3) 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8)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的。
- 9)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7、评标方法
- 7.1、评标小组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审查、符合性审查 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7.2、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后,评审总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值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7.3、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 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报价)×价格分值

7. 4、评标总得分(100 分)= $F1+F2+\cdots\cdots+Fn$,其中: F1、 $F2\cdots\cdots 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各单项分值相加等于 100 分,等同于权重比例(100%)。

(二十二)投标文件的澄清

- 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 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十三) 确定成交结果

- 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不在中标(成交)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2.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成交)结果通知书》,《中标(成交)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 《中标(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4.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人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5.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在合同签订前,招标采购单位发现中标人的投标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投标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标人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且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并将依法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六、询问、质疑、投诉

(二十四)询问

- 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 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二十五)质疑

- 1. 质疑期限:
- 1.1投标人认为<u>招标文件的内容</u>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注: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 1.2.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1.3. 投标人认为<u>中标或者成交结果</u>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 提交要求:
- 2.1.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 2.3. 质疑函内容: 应包括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号、具体且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2.4.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 2.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 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 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 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 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

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邀请函。

(二十六)投诉:

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二十七)合同的订立

- 1. 如无特殊说明,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供合同初稿给采购 人审核。
- 2.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与中标人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向中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二十八)合同的履行

- 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如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 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如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后必须按照相关规定备案。

八、适用法律

(二十九)适用法律

-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政府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2.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分细则

- 1.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时,最终计算结果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2. 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方有资格进行综合评议。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商务、技术部分内容进行综合评价,由评标委员会推荐最终得分最高的为本项目中标人及出具评标报告。

一、资格、符合性审查

表名	序号	审查内容
	1	有效期内的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所属期为 2023 年 04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单位依法免税的,则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投 标	3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或 2023 年 04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 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人资格。	4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或从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或税务部门)网站打印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参保证明(证明内容须包含有效期内的查验办法和专用章等)。无需参加社会保险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参保时间须为 2023 年 04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
审查表	5	无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记录名单,或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项目进行资格性检查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附上相关证明资料。】
	6	投标人须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7	投标人没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资格问题。
	1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无重大错漏。
	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授权。
合 性	3	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性	4	投标下浮率报价没有大于或等于 100%, 也没有为负数, 且是固定唯一值的。
査	5	没有出现串通投标的情况。
表	6	投标文件没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问题。

二、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表

评比因素	最高分值	评分细则			
商务部分(45分)	6分	根据投标人购买的食品安全责任险作 评审(须提供食品安全责任险的保险单 及发票复印件,)。	1、满足的得 6 分; 2、不提供不得分		
	9分	投标人配送能力(货车)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年审有效期内的 相关配送货车行驶证复印件(加盖投标 人公章),提供《机动车行驶证》或租 赁合同复印件为评审依据。	1、每提供一辆得3分,满分为9分, 不提供不得分。		
	6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仓储场地情况进行评分。【该项评分以投标人提供场地房产证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或合作协议)、照片为评审依据】。	1、仓库占地面积在 300 平方米以上的,得 6分; 2、仓库占地面积在 150-300(含)平方米的,得 4分; 3、仓库占地面积在 150(含)平方米以下的,得 2分; 4、不提供不得分。		
	10分	同类项目业绩投标人自 2021年 1 月 1 日至今(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承担与本项目同类的业绩情况:	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本项最高 10 分。 不提供不得分		
	8分	根据投标人自有或租赁的冷库情况(自有的提供冷库图片和产权证明,租赁的提供冷库图片和租赁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1、满足的得8分; 2、不提供不得分。		
	6分	投标人配送食品安全检测室情况 投标人具有检测室且具备食品安全检 测仪器等设备进行评分。 备注:提供检测室照片及仪器证明文 件。	1、满足的得 6 分; 2、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部分 (45 分)	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蔬菜基地情况(是否自有或合作的场地等)进行评分。【该项评分以投标人提供场地租赁合同复印件(或合作协议)为评审依据】。	1、每提供一个基地得 2.5 分,满分 10 分; 2、不提供不得分。		
	7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配送服务及营养餐管理团队进行评分。 (注:需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复印件以及至投标截止之日起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响应供应商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无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1、配备食品安全员的得3分; 2、配备中式烹调师的得4分; 3、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高得7分		

	8分	出现问题退换货承诺	提供相关承诺内容全面,能保障采购人权益:得8分; 提供相关承诺内容一般,在一定程度上能保障采购人权益:得5分; 提供相关承诺内容不足,不能保障采购人权益:得2分; 无提供相关承诺:得0分。	
	10 分	根据投标人的配送方案进行评分	配送方案中有明确的时间、线路、 具体的配送车辆,以及配送过程中可能 出现问题的详细分析及对应的预案等, 可实施性强,能保障项目供应时效:得 10分; 配送方案中有具体的时间、线 路、具体的配送车辆,以及配送过程中 可能出现问题分析及相应的预案,可实 施性一般,基本能保障按时供应:得6 分; 配送方案中无具体的时间、线路、 具体的配送车辆,及无提供配送过程中 可能出现问题分析及相应的预案,可实 施性差,不能保障按时供应:得2分;无 提供相关方案:0分。	
	10分	特殊情况应急预案(应含食物中毒应急 预案)	货物临时供应应急方案全面,特殊情况应急供应方案全面、情形丰富,应对措施详细,可实施性强,且能满足保障采购人利益:得10分;货物临时供应应急方案一般,特殊情况应急供应方案一般、情形较丰富,应对措施一般,可实施性一般,能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保障采购人利益:得6分;货物临时供应应急方案不全面,特殊情况应急供应方案不全面、情形不足,应对措施差,可实施性差,不能保障采购人利益:得2分;无提供相关方案:0分。	
投标价格 (10 分)	10 分	1.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价格)×价格权值×100. 2. "评标基准价"是指有效评审价格(1-投标下浮率)当中的最低价。 3. 价格权值=10%。 【注 1: 评审价格=1-投标下浮率】 【注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扣除》。】		

- 注: 1、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须真实、有效。
- 2、对于招标文件中载明需原件核查的有关文件资料,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携带其原件。 若投标人不能应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该部分文件资料原件核查,则投标人该项评分分值为 0分。

价格扣除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 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此部分按所投小型 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 1.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本企业承担的内容)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有效磋商报价给予【2%】的价格扣除;如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上一条(第1.1条)规定的价格扣除。
- 1.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3.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1.3.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 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2.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1.1、1.2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2.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2.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u>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u>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 3.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1.1、1.2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3.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4.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 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政府采购合 同 书 (服务类)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注: 合同签订双方须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一、合同

甲方: 乙方: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地址: 地址:

根据<u>采购项目名称(</u>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 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_ 元(¥ 元)。

- 二、工作内容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四、履约计划
- 五、付款方式

六、知识产权产权归属及保密条款

双方同意,在任何时候,不论是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合同终止后,对另一方的 秘密信息实行严格保密,此义务不随本合同终止而终止。上述秘密信息包括双方 的商业秘密以及乙方因履行本合同需要知悉的甲方的行政及国家秘密。

七、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

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___%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___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_%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八、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 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 承担违约责任。

十、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 的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 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 乙方 份, 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	(盖章):
代表:				代表:	
开户名称:				开户名	称:
开户行:				开 户	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	号: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1:

项目验收报告单

市(县、区)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编号: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合同项下(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序号	验收对象	采购需求、标准	数量	合同单价(万元)	合同总价 (万元)
合计					

验收具体内容	
是否有专业机构检测验收报告(选择有的,必 须填写):□有□没有	与代理机构联合验收意见(选择有的,必须 填写):□有□ 没有
采购验收结论及付款建议:	
验收小组成员分别(签字): 验收小组组长(签字):	采购人(公章) 年月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_	

一、自查表

1、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注: 投标人须按"评分细则附表"的内容,或招标文件另有要求的内容,或投标人认为需附上的内容进行填写。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符合文件

1、投标函

广东汇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贵公司组织采购的<u>项目名称(项目编号)</u>的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u>(姓名、职务)</u>经正式授权并代表<u>(投标人名称、地址)</u>提交下述文件正本<u>一</u>份,副本_四_份,开标函_一_份。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 1、自查表;
- 2、资格性、符合性文件;
- 3、技术加商务部分;
- 4、价格部分;
- 5、中小企业声明;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提供报价。
 -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有)。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 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加盖公章):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2、投标承诺书

广东汇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在(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团队和专业技术能力。
- 2. 并非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3. 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就本项目所提交的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
- 4. 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
- 5. 自本项目公告发出之日起前三年内(如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须承诺自成立之日起至本项目公告发出之日或之后的日期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没有被财政主管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7. 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8. 将依法参与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
 - 9. 没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款。

我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则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法律责任。

注: 投标人必须按此格式要求承诺,不得对实质性内容作出修改,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评定为无效。

投标人	(加盖	公章)	:				
投标人位	代表签	字: _					
口베.	午	Ħ	П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3.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广东汇	工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	3称:	项目编号:	
_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牸	此证明。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说明: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企业	事业单位、国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	改无效,不	得转让、买卖。

- 政负责人。
-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 4、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否则其投标文 件将被评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投标人	(加盖:	公章)	:				
投标人位	代表签:	字: _					_
日期:	年	月	日				

3.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广东汇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兹授权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公
司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邮箱:
说明 :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投标人签字代表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则无须递交《法定代表人(负
责人)授权委托书》。
5、投标人须提供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评定为
无效投标文件。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盖私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关于资格的证明文件

广东汇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采购<u>(项目名称)(项目编号)</u>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按规定递交以下文件:

序号	审查内容	文件要求
1. 1	投标承诺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原件
1.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原件
1.3	营业执照或其他组 织机构证书等证明	有效期内的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1. 4	财务状况报告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或 2023 年 4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1.5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所属期为 2023 年 4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文件。无需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则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1.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 资金证明	2023 年 4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 (。无需参加社会保险的供应商,则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1.7	良好的商业信誉	无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或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于项目进行资格性检查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1.8	供应商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 经营许可证》。

- 注: 1、投标人按上述要求递交的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2、投标人须按此表的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且证明文件须真实有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评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投标人	(加盖	公章)	:				
投标人位	代表签:	字: _					
日期.	玍	目	H				

5、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广东汇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为确保政府采购活动的顺利实施,促进清远市政府采购工作健康发展,在<u>(项目名称)</u> (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 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 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 10、如违反以上承诺,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1、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加盖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	表人(负	责人):	(签名或盖私章)	
投标人代表签	字:			
日期:	年	月	日	

6、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广东汇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的<u>(项目编号+项目名称)</u>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帐或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u>(大写)</u>元的投标保证金。

附: 附交纳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凭证的复印件。

粘贴转账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 件

投标人	(加盖:	公章):	:				
投标人作	代表签	字:					-
口惟.	在	日	П				

7、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函

广东汇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的<u>(项目编号+项目名称)</u>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帐或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 元的投标保证金。

我公司帐户如下:

开户名:

开户行:

帐号:

请贵公司按以上帐户信息退还我公司就本项目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如因上述帐户不实或不详原因导致不能办理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手续的,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责任。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联系人信息如下:

联系人:

电话(固定电话):

电话(移动电话):

地址:

注:

- 1、我公司完全理解并同意贵公司开出的保证金收据只作为收到投标保证金的凭证,不 作为退还保证金的依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依法处理:
 - 1.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规定签订合同;
- 1.2、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 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1.3、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1.4、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采购合同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后五 个工作日内退还。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三、商务部分

1、投标人综合概况与计划

项目编号:

(1)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人)	负责		职多	3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多	5	
邮编		电话			传真	Į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							
单位优势及特长							
	注册资本	万元	占	地面积			M^2
単位概况 単位概况	职工总数	人	建	筑面积			M^2
半 型城机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页) 用仇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	争值	万元
	年度	主营收入	收	入总额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财务状况	十/文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東川 央阪学
州分叭儿							

投标人	(加盖:	公章)	:			
投标人作	弋表签:	字: _				
H-	_					
日期:	年	月	H			

2、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 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 人止不少于90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止。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7.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8.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 性进行审查、验证。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2、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此表,须包含但不限于此表内容。

投标人	(加盖:	公章)	:			
投标人作	代表签:	字: _				
日期:	年	月	Н			

3、根据投标人购买的食品安全责任险作评审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评标细则要求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名称:

4、投标人配送能力(货车)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评标细则要求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5、根据投标人提供仓储场地情况进行评分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评标细则要求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名称:

6、同类项目业绩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评标细则要求进行编制	(格式自拟)。	,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7、根据投标人自有或租赁的冷库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评标细则要求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名称:

8、投标人配送食品安全检测室情况 投标人具有检测室且具备食品安全检测仪器等设备进行评分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评标细则要求进行编制(格式自	1拟)。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部分

1、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序号	招标规格或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投标人须按投标 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 (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的内容逐条响应。
-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其投标文件将会被评定为无效投标文件外,我公司将会向相关部门反映情况,请求作出相应的处罚。
 - 3、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此表,须包含但不限于此表内容。

投标人	(加盖	公章)	:			
投标人位	代表签	字:_				
日期:	年	月	日			

2、根据投标人提供蔬菜基地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根据评标细则要求进行编制(格式自	拟)。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配送服务及营养餐管理团队进行评分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根据评标细则要求进行编制	(格式自拟)	0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名称:

4、出现问题退换货承诺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根据评标细则要求进行编制(格式自	自拟)。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5、根据投标人的配送方案进行评分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根据评标细则要求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名称:

6、特殊情况应急预案(应含食物中毒应急预案)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根据评标细则要求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名称:

五、价格部分

1、开标一览表

		11 71 101 301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报价下浮率(%)	
	履约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合同一年一签)
		备注:
可乡	E.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	
	2、本表格中的报	价应等于详细报价表中的总价合计。
	3、此表原件一式	两份,一份附在正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报价信

封"中。

投标人	(加盖:	公章)	:				_
投标人位	代表签:	字: _					
日期:	年	月	Н				

六、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u>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u>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 1. 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不按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视其放弃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扶持政策。
-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可不填写此表,但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4、投标人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根据自身经营范围选择填写"供应商所属行业"。

投标人	(加盖」	单位公	章):			
	いせん	. ,				
投标人作	【表签】	子: _				
日期:	年	月	日			

2、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监狱企业参	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	、上监狱管理局、	戒毒管理局	(含
新疆生产	^立 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	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	(加盖)	单位公	章):			
投标人位	代表签:	字: _				
日期:	年	月	日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
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
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报价信封

1、报价信封

- 1、"报价信封"须密封于一个信封内单独递交;
- 2、"报价信封"须包含《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和退投标保证金说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八、其他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۱ <i>۱</i>	2-1	_
询	问	承
נייע	177	1.1.

英德信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E	已报名并	牛准备参与	i <u>(项目名</u>	· <u>称)</u> 项目	(采购文件	编号:_)	的	投
标	(或报价)	活动,	现有以下	几个内容	(或条款)	存在疑问	(或无法		,	特
提	出询问。									

(或报价) 店动, 现有以下几	1.个内谷(或条款)存在疑问(或尤法	理解 /),	午
讨询问。				
-,	(事项一)			
(1)	(问题或条款内容)			
(2)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	(建议)			
- 、	(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目录)。			
询问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	叉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A	<u>-</u> 1	口	۲

_____年__月__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 疑 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ζ
请求:	
签字(签章): 日期:	公章: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投诉书格式

投 诉 书

一、投诉	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_	
法定代表	长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i:		
授权代表	表: 联系电话	舌:	
	址 :		
	.1:		
地	址:	邮编:	_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
•••••			
相关供应	<u>7</u> 商:		
地	址:	邮编:	······
	联系电话		
	·····································		······
	名称:		
采购项目	编号:	包号 :	
	3称:		
代理机构	7名称:		
采购文件	-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基本情况		
	f人于年月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VC /	/ E V // V		vc III /)(//c) ///(// /// // /// ·
采购	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f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
限内作出			
四、投诉	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ī 1:		
	:		
, , , , , ,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			
五、与报	设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 • • • • • • • • • • • • • • • • • •			
签字(签	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